

山东大学齐鲁医院(青岛) 来院进修护士须知

1. 进修人员须按指定时间来院报到，办理手续。如有特殊原因不能准时报到者，请提前与我院护理部联系，过期将不能为您保留进修名额。
2. 进修人员在进修期间必须严格遵守我院各项规章制度和技术操作规程，服从安排。若发生医德医风及其他严重问题，将会终止进修。
3. 进修中途不得随意改变进修科室和进修时间，确因工作需要更换科室，须经原单位提出申请，护理部批准后，方可去下一个科室。
4. 进修期间请注意安全，在院外租房所造成的人身、财产安全意外事故以及发生的民事、刑事等法律问题将由进修人员本人负责。
5. 进修期间，不享受婚假和年假，如确有特殊原因请假者，须由原单位来函，报护理部批假。科室接护理部准假通知后方可允许学员离开，否则以旷工处理。未经允许擅自离岗，立即终止进修学习。

本人及选送单位保证进修人员个人信息真实有效，已认真阅读本须知，同意遵守我院有关规章制度，服从安排。如有违反，愿按照进修有关规定处理。

进修护士单位（盖章）：

进修护士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请下载打印本须知，工作单位盖章，报到时上交。